

报告编号：2017-005

证券代码：834601

证券简称：能迪能源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广州能迪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能迪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上午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梁伟明召集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5 名，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以专人送达形式发出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本次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拟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拟对外投资控股子公司，拟设立的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：

名称为广州能迪节能科技有限公司；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开发区科学城南翔一路 68 号第（1）栋一楼夹层 A07 房；注册资本为 1001 万元，

经营范围：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。（以工商核准情况为准）能迪能源拟投资 510.51 万元，首次实缴 51 万元，持有该公司 51%的股权。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终止于 2016 年 9 月制定的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》，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 2016-026 号公告披露。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8 日召开股东大会，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，公司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以 2016-029 号、2016-30 号公告披露了《股票发行认购公告》及《股票发行认购延期公告》。公司未寻找到适合的投资者，并未实际募集到资金，现公司因发展战略变化等原因决定终止该股票发行方案。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同意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上午 10 时以现场方式召开广州能迪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能迪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！

广州能迪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3月29日